



缔约方会议

第二十七届会议

2022年11月6日至18日，沙姆沙伊赫

临时议程项目2(c)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¹

一.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选举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
 - (b) 通过议事规则；
 - (c) 通过议程；
 - (d)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 (e) 接纳观察员组织；
 - (f)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 (g) 未来届会的日期和地点；
 - (h) 通过全权证书报告。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和审评。

¹ 简称和缩略语表见本文件末尾。



5.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
6.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 (a)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
 - (b) 审查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7.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²。
8.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 (a) 长期气候资金；
 - (b)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 (c)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d)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e) 第七次审评资金机制；
 - (f) 与处理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有关的事项。
9. 与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有关的事项：
 - (a)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 (b) 《公约》技术机制与资金机制之间的联系。
10. 《公约》之下的能力建设。
11.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12.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13. 对《公约》之下长期全球目标和实现该目标方面总体进展情况的第二次定期审评。
14. 性别与气候变化。
15. 审议缔约方根据《公约》第十五条提出的关于修正《公约》的提案：
 - (a) 俄罗斯联邦关于修正《公约》第四条第二款第(六)项的提案；
 - (b)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墨西哥关于修正《公约》第七条和第十八条的提案。
16. 第二次审评《公约》第四条第二款第(一至二)项是否充足。
17. 《公约》组成机构中的公平地域代表性。
18.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 (a) 2021 年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 (b)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 (c) 《气候公约》进程中的决策。
19. 高级别会议：

² 本项目列入议程及其相关说明均不预判与华沙国际机制治理有关的事项上的结果。

- (a) 缔约方的发言；
 -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20. 其他事项。
21. 会议结束：
-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 (b) 会议闭幕

二. 拟议的会议安排：概述

(a) 关于启动所有机构工作的设想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六届会议(COP 26)主席将于 11 月 6 日星期日召开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COP 27)第一次全体会议，并提议选举 COP 27 主席，后者还将担任《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七届会议(CMP 17)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CMA 4)的主席。缔约方会议(COP)然后将处理临时议程上的组织性和实质性项目，包括酌情将议程项目交给附属机构处理。COP 第一次全体会议随后休会。此后将举行 CMP 17 和 CMA 4 的第一次全体会议，这两个机构将讨论各自临时议程上的组织性和实质性问题，包括酌情将项目提交附属机构。CMP 17 和 CMA 4 第一次全体会议随后休会。
2. 附属机构第五十七届会议(SB 57)将结合 COP 27、CMP 17 和 CMA 4 举行。
3. 在附属机构全体会议结束之后，将于 11 月 6 日举行一次所有五个机构的联席全体会议，听取各缔约方集团和观察员组织的简要发言。
4. 本届会议期间，将依照附属履行机构(SBI)的建议³ 安排会议，以确保遵守所有缔约方都同意的明确和有效的工作惯例。
5. 公开、透明和包容原则将指导会议前和会议期间的工作安排。这些原则通过以下方式展现：使用非正式全体会议，加强电子文件的提供，及时宣布会议，以及在闭路电视、《气候公约》网站、在线会议平台及其他数字和社交媒体上广播会议情况。

(b) 高级别会议

6. 2022 年 6 月，埃及总统向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发出邀请，邀请他们出席 11 月 7 日至 8 日在 COP 27 期间举行的沙姆沙伊赫履约峰会。在峰会期间，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将能够发表讲话。这将是高级别会议的第一部分。高级别会议将在会议第二周继续举行(见下文第 108 至第 114 段)。
7. 关于沙姆沙伊赫履约峰会和高级别会议安排的进一步信息将在《气候公约》网站上提供。

³ FCCC/SBI/2014/8, 第 218 至第 221 段。

(c) 已获授权的活动和其他活动

8. 下列活动是由 COP 授权本届会议开展的活动：

(a) 第五次两年期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⁴

(b) 全球气候行动高级别活动，⁵ 高级别倡导者将在这一活动中报告 2022 年的工作。

9. 会议期间还将举办许多其他活动，包括 COP 27 主席召集的活动。进一步信息将在《气候公约》网站上提供。

三. 临时议程的说明

1. 会议开幕

10. COP 27 将由 COP 26 主席阿洛克·夏尔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主持开幕。

2. 组织事项

(a) 选举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

11. 背景：根据各区域集团轮流的原则，COP 27 主席将从非洲国家中选出。COP 26 主席将要求选举萨米哈·舒克里(埃及)为 COP 27 主席。萨米哈·舒克里还将担任 CMP 17 和 CMA 4 的主席。

12. 行动：将请 COP 以鼓掌方式选举萨米哈·舒克里担任 COP 27、CMP 17 和 CMA 4 的主席。

(b) 通过议事规则

13. 背景：缔约方在 COP 26 上决定，除议事规则第 42 条外，继续适用 FCCC/CP/1996/2 号文件所载议事规则草案，并同意在 COP 27 上继续审议这个事项。⁶

14. 行动：COP 不妨决定继续适用议事规则草案，并请 COP 27 主席举行磋商，争取通过议事规则。

FCCC/CP/1996/2	组织事项：通过议事规则。秘书处的说明
----------------	--------------------

(c) 通过议程

15. 背景：秘书处在与理事机构主席团磋商后，与 COP 26 主席达成一致，起草了 COP 27 的临时议程。

16. 行动：将请缔约方会议通过议程。

⁴ 第 4/CP.26 号决定，第 20 段。

⁵ 第 1/CP.25 号决定，第 27 段。

⁶ FCCC/CP/2021/12，第 4 和第 5 段。

FCCC/CP/2022/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	-----------------

(d)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17. 背景：应 COP 26 主席的请求，在 SB 56 上就各理事机构主席团的提名问题开始与各区域集团和类组协调员磋商，并向他们告知，提名截止日期是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8. 请缔约方回顾第 3/CP.23 号决定，积极考虑提名妇女担任按照《公约》设立的任何机构的选任职位。

19. 行动：将请缔约方会议选出主席团成员。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	---

(e) 接纳观察员组织

20. 背景：经理事机构主席团审查和审议后，缔约方会议将收到载有申请被接纳为观察员的组织名单的一份说明。⁷

21.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该名单并接纳有关组织为观察员。

FCCC/CP/2022/7	接纳观察员：申请被接纳为观察员的组织。秘书处的说明
----------------	---------------------------

(f)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22. 行动：将请 COP 商定届会的工作安排并按照有关议程项目所示酌情向附属机构转交项目。

23. 将请 COP 遵循开放、透明和包容原则安排工作，以确保届会的任务得到处理，同时具有足够的灵活性，以应对谈判中不断变化的情况和新的发展。

FCCC/CP/2022/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KP/CMP/2022/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PA/CMA/2022/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SBSTA/2022/7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SBI/2022/12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g) 未来届会的日期和地点

24. 背景：COP 26 赞赏地接受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17 日主办 COP 28 的提议。

25. 根据区域集团轮流原则，COP 29 的东道国将来自东欧国家，COP 30 的东道国将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26. SBI 56 提出了 2025 年届会的日期建议。⁸

⁷ 按照第 36/CMP.1 和 2/CMA.1 号决定，采用单一程序接纳观察员组织参加 COP、CMP 和 CMA 的届会，接纳观察员组织的决定由 COP 作出。

⁸ FCCC/SBI/2022/10, 第 158 段。

27. 行动：将请缔约方会议决定 COP 29 的东道国以及 2025 年届会的日期，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进一步行动。

(h) 通过全权证书报告

28. 背景：根据暂时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9 条，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不迟于届会开幕后 24 小时提交秘书处。此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更也应报送执行秘书。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主管部门颁发。主席团将审查全权证书，并将全权证书审查报告提交 COP 通过(见议事规则草案第 20 条)。在 COP 就接受全权证书作出决定之前，代表们有权临时参加会议(见议事规则草案第 21 条)。只有具备有效全权证书的缔约方才能参与通过对《公约》、议定书或另一法律文书的修正。COP 将收到主席团提交供其通过的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29. 行动：将请 COP 通过关于出席 COP 27 的缔约方代表全权证书的审查报告。在采取这一行动前，代表们可临时参加会议。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30. 背景：SBSTA 主席 Tosi Mpanu Mpanu(刚果民主共和国)将报告 SBSTA 56 和 SBSTA 57 开展的工作，包括作为建议提出的供 COP 27 审议和通过的任何决定和结论草案，以及授权 SBSTA 开展的任何其他工作。

31. 行动：将请 COP 注意 SBSTA 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审议作为建议提出供通过的决定草案或结论草案。

FCCC/SBSTA/2022/6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2022 年 6 月 6 日至 16 日在波恩举行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event/sbsta-56> 和

<https://unfccc.int/event/sbsta-57>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32. 背景：SBI 主席玛丽安妮·卡尔森(挪威)将报告 SBI 56 和 SBI 57 开展的工作，包括作为建议提出的供 COP 27 审议和通过的任何决定草案或结论草案建议，以及授权 SBI 开展的任何其他工作。

33. 行动：将请 COP 注意 SBI 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审议作为建议提出供通过的决定草案或结论草案。

FCCC/SBI/2020/2 和

附属履行机构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2022 年 6 月 6 日至 16 日在波恩举行

Add.1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event/sbi-56> 和

<https://unfccc.int/event/sbi-57>

4.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和审评

34. 背景：发达国家应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前提交第七次国家信息通报和第三次两年期报告，并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提交第四次两年期报告。截至编写本文件时，秘书处已从《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收到 43 份第四次两年期报告，包括相应的通用表格格式表。

35. 秘书处就《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第七次国家信息通报、第三次两年期报告和第四次两年期报告中所报告的信息编写了一份汇编与综合报告，供本届会议审议。

36.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⁹

37.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5.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

38. 背景：COP 26 通过了经修订的专家咨询小组职权范围。¹⁰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¹¹

39.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CGE>

6.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a)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

40. 背景：适应委员会每年通过 SB 向 COP 提交报告。¹²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¹³

41.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OP 选举适应委员会委员。

FCCC/SB/2022/5 和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

Add.1-2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Adaptation-Committee> 和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⁹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9 至第 12 段。

¹⁰ 第 14/CP.26 号决定，第 1 段。

¹¹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15 至第 19 段。

¹² 第 2/CP.17 号决定，第 96 段。

¹³ 见 FCCC/SBSTA/2022/7 号文件，第 9 至第 13 段，以及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44 至第 47 段。

(b) 审查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42. 背景：COP 26 回顾，将在 COP 27 上审查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以期通过一项关于审查结果的决定。COP 26 还回顾，已请缔约方就此提交意见，以便为这一进程提供信息。¹⁴

43. 行动：将请 COP 将对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的审查提交 SBSTA 和 SBI，并根据它们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Adaptation-Committee>

7.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44. 背景：COP 19 和 20 请执行委员会每年通过附属机构向 COP 报告，并酌情提出建议。¹⁵《巴黎协定》第八条第 2 款规定，华沙国际机制应受 CMA 领导和指导，并可由 CMA 的决定予以强化和加强。

45. 曾提请 COP 24、25 和 26 审议 COP 对华沙国际机制(包括其执行委员会)的权力和指导问题。¹⁶ COP 24 注意到缔约方之间的一项谅解，¹⁷ 即 COP 仅审议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而不预判对华沙国际机制治理问题的未来审议结果。

46. COP 26 注意到，COP 27 将继续审议与华沙国际机制的治理有关的问题。¹⁸

47. COP 26 批准了¹⁹ CMA 关于损失和损害及华沙国际机制的决定及该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48. 行动：将请 COP 审议 COP 对华沙国际机制(包括其执行委员会)的权力和指导问题，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SB/2022/2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adaptation-and-resilience/workstreams/approaches-to-address-loss-and-damage-associated-with-climate-change-impacts-in-developing-countries>

¹⁴ 第 5/CP.22 号决定，第 11 至第 12 段。

¹⁵ 第 2/CP.19 号决定，第 3 段，以及第 2/CP.20 号决定，第 4 段。

¹⁶ FCCC/CP/2018/1，第 55 段、FCCC/CP/2019/1，第 46 段，以及 FCCC/CP/2021/1，第 54 段。

¹⁷ FCCC/CP/2018/10，第 83 段。

¹⁸ 第 17/CP.26 号决定，第 2 段。

¹⁹ 第 1/CP.26 号决定，第 43 段，以及第 17/CP.26 号决定，第 1 段。

8.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a) 长期气候资金

49. 背景：COP 26 决定于 2027 年结束关于长期气候资金的持续讨论。²⁰

50. COP 26 请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结合《气候融资交付计划》²¹ 和其他相关报告，在 2022 年编写一份报告，说明在有意义的减缓行动和实施工作透明的背景下，在实现每年共同筹集 1,000 亿美元的目标以满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需要方面，取得了哪些进展，供 COP 27 审议，并在编写气候资金流量两年期评估和概览时继续为评估上述目标的实现情况做出贡献。²²

51. COP 26 决定在 2022、2024 和 2026 年召开两年一次的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并请 COP 主席编写对话纪要报告，供来年的缔约方会议审议。COP 26 请 COP 27 主席在 2022 年组织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讨论在实现到 2020 年每年共同筹集 1,000 亿美元的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²³

52. COP 26 请常设委员会继续关于气候资金定义的工作，同时考虑到缔约方就此问题提交的材料，²⁴ 并进一步开展工作，梳理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有关的现有信息，包括提到第九条之处，²⁵ 以期 COP27 的审议提供投入。

53. 行动：将请 COP 审议关于实现每年共同筹集 1,000 亿美元目标的进展情况报告、关于气候资金定义的材料和关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信息，包括提到第九条之处，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CP/2022/2	第四次两年期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主席的说明
FCCC/CP/2022/8/Add.2– FCCC/PA/CMA/2022/7/Add.2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在实现每年共同筹集 1,000 亿美元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FCCC/CP/2022/8/Add.3– FCCC/PA/CMA/2022/7/Add.3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关于气候资金定义的概要和建议
FCCC/CP/2022/8/Add.5– FCCC/PA/CMA/2022/7/Add.5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梳理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有关的现有信息，包括提到第九条之处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workstreams/long-term-climate-finance-ltf

²⁰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8 段。

²¹ 见 <https://ukcop26.org/wp-content/uploads/2021/10/Climate-Finance-Delivery-Plan-1.pdf>。

²²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9 段。

²³ 第 4/CP.26 号决定，第 20 至第 21 段。

²⁴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2 段。

²⁵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3 段。

(b)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54. 背景：COP 17 决定，SCF 应在 COP 的每届常会上就其工作的各个方面向 COP 提交报告和提出建议供审议。²⁶

55. COP 17 请 SCF 利用现有的信息来源，包括关于资金流动的地理和主题平衡的信息，编写一份气候资金流动的两年期评估和概览。²⁷

56. COP 26 请 SCF 于 2022 年组织 SCF 为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提供资金问题论坛第二期会议，并向 COP 27 报告 SCF 2022 年工作计划的执行进展。²⁸

57. COP 26 启动了对 SCF 职能审查的审议，但未能完成。因此，讨论将在 COP 27 上继续进行。²⁹

58. COP 26 请 SCF 继续关于气候资金定义的工作，同时考虑到缔约方就此问题提交的材料，³⁰ 并进一步开展工作，梳理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 1 款(c)项相关的现有信息，包括其中提及的第九条，以期为 COP 27 的审议提供投入。³¹

59. 行动：请 COP 审议 SCF 的报告，对 SCF 的职能开展审查，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CP/2022/8– FCCC/PA/CMA/2022/7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
FCCC/CP/2022/8/Add.1– FCCC/PA/CMA/2022/7/Add.1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第五次气候资金流动两年期评估和概览
FCCC/CP/2022/8/Add.3– FCCC/PA/CMA/2022/7/Add.3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关于气候资金定义的概要和建议
FCCC/CP/2022/8/Add.5– FCCC/PA/CMA/2022/7/Add.5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梳理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相关的现有信息，包括提到第九条之处
FCCC/CP/2022/8/Add.6– FCCC/PA/CMA/2022/7/Add.6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FCCC/CP/2022/8/Add.7– FCCC/PA/CMA/2022/7/Add.7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关于为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提供资金问题论坛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SCF

²⁶ 第 2/CP.17 号决定，第 120 段。

²⁷ 第 2/CP.17 号决定，第 121(f)段。

²⁸ 第 5/CP.26 号决定，第 23 和第 27 段。

²⁹ FCCC/CP/2021/12，第 72 段。

³⁰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2 段。

³¹ 第 4/CP.26 号决定，第 13 段。

(c)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60. 背景：绿色气候基金(GCF)董事会按照 COP 与该基金达成的安排，³² 向 COP 提交一份年度报告，其中包括 COP 上届会议以及 COP 任何其他相关决定中提供的指导的执行情况。

61. COP 17 决定，SCF 在 GCF 提交 COP 的年度报告、《气候公约》各组成机构的投入以及缔约方提交的意见的基础上，提供对 GCF 的指导意见草案，供 COP 审议。³³ 此外，COP 请秘书处每年向 COP 提供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业务的信息，以便为关于资金机制的讨论提供信息。³⁴

62. 行动：将请 COP 考虑到 GCF 和 SCF 的报告，包括缔约方提交的关于指导内容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业务的年度报告，向 GCF 提出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等方面的指导。

FCCC/CP/2022/4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2/8/Add.6– FCCC/PA/CMA/2022/7/Add.6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FCCC/CP/2022/INF.1	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的业务。秘书处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bodies/funds-and-financial-entities/green-climate-fund

(d)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和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63. 背景：COP 和全球环境基金(GEF)理事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规定，GEF 将每年向 COP 报告所收到指导的执行情况。GEF 应在 COP 27 上就实施 COP 26³⁵ 和 COP 其他相关决定提供的指导而采取的行动提交报告。

64. COP 17 决定，SCF 在 GEF 提交 COP 的年度报告、各组成机构的投入以及缔约方提交的意见的基础上，提供对 GEF 的指导意见草案，供 COP 审议。³⁶ 此外，COP 请秘书处每年向 COP 提供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业务的信息，以便为关于资金机制的讨论提供信息。³⁷

65. 行动：将请 COP 考虑到 GEF 和 SCF 的报告以及提交 COP 的关于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业务的报告，向 GEF 提出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等方面的指导。

FCCC/CP/2022/5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	-----------------------------

³² 第 5/CP.19 号决定，附件，第 11 段。

³³ 第 2/CP.17 号决定，第 121(c)段。

³⁴ 第 2/CP.17 号决定，第 52(b)段。

³⁵ 第 7/CP.26 号决定，第 21 段。

³⁶ 第 6/CP.24 号决定，第 21 段。

³⁷ 第 2/CP.17 号决定，第 52(b)段。

FCCC/CP/2022/8/Add.6– FCCC/PA/CMA/2022/7/Add.6 FCCC/CP/2022/INF.1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适合本国的减缓行动登记册的业务。秘书处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funds-entities-bodies/global-environment-facility

(e) 第七次审评资金机制

66. 背景：COP 4 决定根据《公约》第十一条第 4 款每四年审评一次资金机制。³⁸ COP 17 决定，SCF 应当协助 COP 履行关于资金机制的职能，除其他外，为 COP 编制和进行资金机制定期审评提供专家投入，包括通过独立审查和评估。³⁹

67. COP 21 决定在第七次审评资金机制过程中，评估透明度能力建设倡议的实施情况。⁴⁰

68. COP 26 按照第 12/CP.22 号决定附件所载更新指南中的标准或随后可能修正的指南中的标准，启动了对资金机制的第七次审评。

69. 行动：将请 COP 商定资金机制第七次审评的指南，同时考虑到第 12/CP.22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指南。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workstreams/review-of-the-financial-mechanism
------	---

(f) 与处理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有关的事项

70. 背景：2022 年 6 月 13 日，收到巴基斯坦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提案，建议将此事项作为议程项目“与资金有关的事项”下的一个分项目列入本届会议临时议程。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本议程项目被列入临时议程。

71.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11348
------	---

9. 与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有关的事项

(a)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联合年度报告

72. 背景：COP 20 决定，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通过附属机构，继续编写向 COP 提交的关于各自活动和各自职责履行情况的联合年度报告。⁴¹

³⁸ 第 3/CP.4 号决定，第 2 段。

³⁹ 第 2/CP.17 号决定，第 121(e)段。

⁴⁰ 第 1/CP.21 号决定，第 87 段。

⁴¹ 第 17/CP.20 号决定，第 4 段。

73. 与本议程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⁴²

74.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OP 选举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咨询委员会的成员。

FCCC/SB/2022/4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22 年联合年度报告
更多信息	http://unfccc.int/ttclear 、 www.ctc-n.org 和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b) 《公约》技术机制与资金机制之间的联系

75. 背景：COP 24 请 SBI 盘点在加强技术机制与财务机制之间的联系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以便就此事项提出一项决定草案，包括审议关于这一事项的结论，供 COP 26 审议和通过。⁴³

76. SBI 主席告知 COP26，履行机构商定，在 SBI 56 上继续审议这一事项，以便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请 COP 27 审议和通过。⁴⁴

77. 与本议程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⁴⁵

78.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SB/2019/4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19 年联合年度报告
FCCC/SB/2020/4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20 年联合年度报告
FCCC/SB/2021/5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21 年联合年度报告
FCCC/SB/2022/4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22 年联合年度报告
FCCC/CP/2019/3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0/5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1/8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2/4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19/5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⁴² 见 FCCC/SBSTA/2022/7 号文件，第 52–54 段，以及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68 至第 70 段。

⁴³ 第 14/CP.24 号决定，第 9 段。

⁴⁴ FCCC/CP/2021/12，第 93 段。

⁴⁵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71 至第 72 段。

FCCC/CP/2020/1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1/9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2/5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更多信息	http://unfccc.int/ttclear 和 www.ctc-n.org

10. 《公约》之下的能力建设

79. 背景：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需就其工作编写年度技术进展报告，通过 SBI 提交给 COP。⁴⁶

80.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⁴⁷

81.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OP 选举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成员。

FCCC/SBI/2022/14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年度技术进展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node/9993 和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11.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82. 背景：COP 26 延长了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目前职权范围下的任务，并请专家组考虑到目前的做法和职权范围，制定议事规则草案，供 COP 27 和 CMA 4 审议和通过。⁴⁸

83.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⁴⁹

84.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12.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85. 背景：COP 24、CMP 14 和 CMA 1 确认，一个单一的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涵盖 COP、CMP 和 CMA 就与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有关的所有事项开展的工作，并确认论坛应向 COP、CMP 和 CMA 报告。⁵⁰

⁴⁶ 第 2/CP.22 号决定，附件，第 17 段。

⁴⁷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86 至第 89 段。

⁴⁸ 第 15/CP.26 号决定，第 1 和第 19 段。

⁴⁹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48 至第 51 段。

⁵⁰ 分别为第 7/CP.24 号、第 3/CMP.14 号和第 7/CMA.1 号决定。

86. CMA 1 决定论坛应提出建议，请附属机构审议，以期附属机构提出行动建议，请 COP、CMP 和 CMA 审议和通过。⁵¹

87.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⁵²

88.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mitigation/workstreams/response-measures>

13. 对《公约》之下长期全球目标和实现该目标方面总体进展情况的第二次定期审评

89. 背景：COP 25 商定，在 SBSTA 和 SBI 的协助下，以切实有效的方式对《公约》之下长期全球目标⁵³ 和实现该目标的总体进展情况进行第二次定期审评，避免工作重复，并考虑到在《公约》、《京都议定书》、《巴黎协定》以及附属机构之下开展的相关工作的结果；⁵⁴ 另外，COP 25 决定，第二次定期审评应于 2020 年下半年启动，于 2022 年结束，有系统的专家对话将与附属机构届会同期举行。⁵⁵

90.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⁵⁶

91.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science/workstreams/periodic-review>

14. 性别与气候变化

92. 背景：COP 25 通过了关于性别问题的强化五年期利马工作方案及其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其中包括每年在理事机构届会期间举行的性别日会期对话。⁵⁷

93. COP 25 请秘书处继续编写关于性别构成的年度报告，⁵⁸ 并酌情监测和报告缔约方在《气候公约》之下的定期报告和通报中报告的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政策、计划、战略和执行的执行情况。⁵⁹

⁵¹ 第 7/CMA.1 号决定，第 12 段。

⁵² 见 FCCC/SBSTA/2022/7 号文件，第 55 至第 58 段，以及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90 至第 93 段。

⁵³ 长期全球目标最初在第 1/CP.16 号决定第 4 段中作了界定，在第 10/CP.21 号决定第 4 段中进行了更新。

⁵⁴ 第 5/CP.25 号决定，第 2 段。

⁵⁵ 第 5/CP.25 号决定，第 7 段。

⁵⁶ 见 FCCC/SBSTA/2022/7 号文件，第 48–51 段，以及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37 至第 40 段。

⁵⁷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3，活动 C.3。

⁵⁸ 第 3/CP.25 号决定，第 15(b)段。

⁵⁹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表 5，活动 E.2。

94.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⁶⁰

95. 行动：将请 COP 将缔约方在《气候公约》进程的定期报告和信息通报中报告的性别构成年度报告和关于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政策、计划、战略和行动的综 合报告提交 SBI 审议。还请 COP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 行动。

FCCC/CP/2022/3	性别构成。秘书处的报告
FCCC/CP/2022/6	缔约方在《气候公约》进程下提交的定期报告和通 报中所报告的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政策、计划、战 略和行动的 实施情况。秘书处的报告
更多信息	www.unfccc.int/7516.php

15. 审议缔约方根据《公约》第十五条提出的关于修正《公约》的提案

(a) 俄罗斯联邦关于修正《公约》第四条第二款第(六)项的提案

96. 背景：本分项目在 COP 26 上被暂时搁置。⁶¹ 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 第 10 条(c)款和第 16 条，本分项目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97.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CP/2011/5	俄罗斯联邦关于修正《公约》第四条第二款第(六)项 的提案。秘书处的说明
----------------	-------------------------------------

(b)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墨西哥关于修正《公约》第七条和第十八条的提案

98. 背景：本分项目在 COP 26 上被暂时搁置。⁶² 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 第 10 条(c)款和第 16 条，本分项目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99.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CP/2011/4/Rev.1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墨西哥关于修正《公约》第七条 和第十八条的订正提案。秘书处的说明
----------------------	--

16. 第二次审评《公约》第四条第二款第(一至二)项是否充足

100. 背景：COP 17 至 26 通过了议程，但搁置了这个项目。依照目前适用的议 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c)款和第 16 条，本项目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⁶³

101.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⁶⁰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94 至第 96 段。

⁶¹ FCCC/CP/2021/12，第 8 段。

⁶² 见上文脚注 61。

⁶³ 详见 FCCC/CP/2019/1 号文件。

17. 《公约》组成机构中的公平地域代表性

102. 背景：2022 年 8 月 26 日收到了格鲁吉亚关于将此事项列入本届会议临时议程的提案。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本议程项目被列入临时议程。

103.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webcms.unfccc.int/documents/611407>

18.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a) 2021 年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b)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104. 与这两个议程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⁶⁴

105. 行动：将请 COP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c) 《气候公约》进程中的决策

106. 背景：COP 26 未能结束对这一事项的审议。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c)款和第 16 条，本项目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07. 行动：将请 COP 审议这个事项并采取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19. 高级别会议

(a) 缔约方的发言

108. 高级别会议的第一部分将于 11 月 7 日星期一和 11 月 8 日星期二举行，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将出席，届时将在理事机构联席全体会议上发言。

109. 高级别会议将于 11 月 15 日星期二续会，听取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没有在第一部分发言的缔约方作集团发言或缔约方发言。

110. 按照最近的做法，高级别会议将有一份发言者名单。每一缔约方，包括《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的缔约方，只作一次发言。缔约方不妨注意：根据 SBI 提出的促请缔约方和主持人按时结束会议的指导意见，⁶⁵ 发言不得超过 3 分钟。大力鼓励以集团名义发言，以集团名义发言时集团其他成员不作发言，将为这种发言提供额外时间。将严格执行时间限制。按照联合国的做法，会有一种装置，时间超过时将提示发言者。《气候公约》网站可贴篇幅较长的发言文本。

111. 高级别会议第一期和第二期会议发言名单的登记信息将发送给缔约方，并于适当时候在《气候公约》网站上公布。

⁶⁴ 见 FCCC/SBI/2022/12 号文件，第 100 至第 101 段。

⁶⁵ FCCC/SBI/2014/8，第 218 段。

112. 要将正式发言全文张贴在《气候公约》网站上，缔约方应提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一份副本至 CopProtocol@unfccc.int。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113. 在集团发言和缔约方发言之后，将邀请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在高级别会议续会上发言。将严格执行每次发言两分钟的时限(见上文第 110 段)。正式发言全文将张贴在《气候公约》网站上。

114. 高级别会议将于 11 月 16 日星期三结束。

20. 其他事项

115. 将在本议程项目下审议提请 COP 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项。

21. 会议结束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116. 背景：将编写关于本届会议的报告草稿，供 COP 在届会结束时审议和通过。

117. 行动：将请 COP 审议和通过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于届会结束后在主席指导和秘书处协助下完成报告。

(b) 会议闭幕

118. 主席将宣布本届会议闭幕。

简称和缩略语

BR	两年期报告	两年期报告
CMA	《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MP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OP	缔约方会议	《公约》缔约方会议
GCF	GCF	绿色气候基金
GEF	环境基金	全球环境基金
NC	国家信息通报	国家信息通报
SB	SB	附属机构(届会)
SBI	履行机构	附属履行机构
SBSTA	科技咨询机构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SCF	常设委员会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WIM	华沙国际机制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